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本市「104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－教學活動設計暨影片錄製實施計畫」送件期限延長一案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10/5 16:13:36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市104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 旨揭活動業以104年5月26日桃教小字第1040037045號函知各校在案，送件期限原訂於104年9月30日，因故延長至104年10月16日（星期五），請各校踴躍推薦參與補救教學優秀教師參加，另班級數在24班（含）以上學校請務必推薦1件績優作品參賽（全校至多3件）。
- 三、 相關資訊詳見本計畫，本案聯絡人：本市樂善國小蘇盈彰主任，聯絡電話：03-3281002轉210。
- 四、 檢附「104年度補救教學實施方案－教學活動設計暨影片錄製實施計畫」1份。